

债券代码：143540.SH

债券简称：18 栖建 01

债券代码：155143.SH

债券简称：19 栖建 01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栖霞建设”）公开发行 2018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8 栖建 01，债券代码：143540.SH）和公开发行 2019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9 栖建 01，债券代码：155143.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于 2020 年 8 月 6 日公告的《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净资产金额为 40.37 亿元，借款余额为 103.62 亿元。截至 2020 年 7 月末，公司未经审计借款余额为 112.28 亿元，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 8.66 亿元。2020 年 1-7 月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比例为 21.44%。

发行人主营业务包括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经营。报告期内，在建房地产项目持续推进建设，融资规模也相应增加，该部分融资属于正常经营活动的范围所需。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18 栖建 01”和“19 栖建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 年修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

管理协议》的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并就《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当年累计新增借款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公告》的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京栖霞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重大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